

考試院第 11 屆第 203 次會議考選部重要業務報告

民國 101 年 9 月 6 日

考選行政

訂定本部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至 12 月) 舉辦各種考試期日計畫表

一、辦理情形：

為先期規劃各種考試試務行政，本部經函請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提報 102 年度請辦各種公務人員考試計畫，併同本部預定舉辦之各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參酌用人機關建議之預定考試日期，並依本部各種考試期日計畫之規劃原則：(一)考試時間避免與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大學指定科目考試等大型考試重疊；(二)考試日期避免與選舉日、重要節日、重大活動重疊；(三)考試期日安定性；(四)入闈時間避免重疊；(五)閱卷時間避免重疊等，經考量本部人力調度、考試規模、考場洽借等因素妥為規劃，擬定本部 102 年度舉辦各種考試期日計畫表草案。該草案於 6 月 5 日邀集本部各單位就各階段試務期程、闈場及閱卷場地使用檔期等召開協商會議，復於 8 月 15 日邀集各分發機關、用人機關及相關機關代表開會研商，就機關用人需求、職業管理法規相關規定及前開五項原則充分考量及協商後，排定 102 年度各種考試之預定日期，將於提報本次院會後，印製宣導資料分送各界參考，並登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

二、102 年度舉辦各種考試期日計畫表之重點說明

(一) 舉辦考試共計 19 次，與 101 年相同：

本部 102 年度預定辦理 19 次考試，公務人員考試 11 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8 次，與 101 年辦理考試次數相同。

(二) 新增電腦化測驗醫事檢驗師類科考試並增設臺南考區：

為賡續擴大實施電腦化測驗，102 年 7 月舉辦之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牙醫師等考試增加醫事檢驗師類科，另為

擴大國家考試電腦試場在地化及減少中南部應考人奔波勞頓，102 年度 1 月及 7 月辦理之二次電腦化測驗均增設臺南考區，分別於臺北、臺中、臺南、高雄等 4 考區同時舉行。

(三) 停辦護士考試：

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規則」第 2 條規定，護士考試辦理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102 年 1 月起停辦。

(四) 增加辦理社會工作師及食品技師考試之次數：

- 1、配合內政部「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需增加社工人數，未來研究社會工作師考試制度改革，102 年辦理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社會工作師考試，分別併同 102 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中醫師考試分試考試等考試及 102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中醫師考試分試考試等考試於 2 月、7 月舉行。
- 2、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推動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HACCP)，有效補實食品專業人力，102 年辦理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食品技師考試，第一次併同 102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驗船師等考試於 6 月舉行，第二次併同 102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等考試於 11 月舉行。

三、結語

未來本部將廣續參考鈞院委員於歷次院會及委員座談會建議意見，並整體考量各種國家考試期程合併與分開的優缺點及可行性，以澈底解決因分開考試，重複錄取而造成錄取不足額，或合併同日考試影響應考人應考權益等問題。